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调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诺威”或“公司”）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实施完毕。根据《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的相关安排，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由 11.12 元/股调整为 10.97 元/股，发行股份数量由 71,942,446 股调整为 72,926,162 股，最终实际发行数量将以深交所审核同意并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发行数量为准。

**一、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事项概述**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石药集团恩必普药业有限公司持有的石药集团圣雪葡萄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药圣雪”）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

**二、公司 2021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1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同意以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546,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50 元（含税），若公司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现金分红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股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6 月

6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7 日。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实施完毕。

### 三、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根据《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11.12 元/股，发行数量为 71,942,446 股。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股份发行数量也随之进行调整。

鉴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实施，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由 11.12 元/股调整为 10.97 元/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股份数量由 71,942,446 股相应调整为 72,926,162 股。

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价格将在本次交易获得深交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监会最终予以注册确定后，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根据询价情况，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不影响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

### 四、其他事项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同意及中国证监会最终予以注册确定，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药集团新诺威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